

给她一缕光

新疆特克斯：“司法救助+联合救助”做实困难妇女儿童保护

亮点

■本报记者 孙凤娟
通讯员 余小波

古丽(化名)终于离婚了,在她结婚的第九个年头。

这场婚姻给她留下的,除了一双儿女,便是无尽的伤痛,古丽并不愿提及。但面对前来看望她的检察官,古丽却充满了感激:“这是我自己做的点心,谢谢你们帮助我。”

古丽感谢检察官在她的离婚诉讼中提供的法律援助,更感谢检察官一直以来对她和孩子们的关心关爱。古丽不善言谈,也不愿多与人交往,但每次见到检察官,她的眼里都是笑。

无法忍受暴力虐待,她选择了报警

在古丽很小的时候,她的父亲就去世了。2012年,母亲也去世了。此时,古丽还未结婚。

双亲离世后,古丽变得孤苦无依。她文化水平不高,也没有一技之长,日子过得紧紧巴巴。后来,她认识了阿某。2014年底,两人结婚了。本以为是幸福生活的开始,却没想到竟是噩梦的开端。

婚后,阿某的本性暴露无遗,他酗酒、懒惰,且有暴力倾向。在古丽的记忆中,她第一次遭受严重的殴打,是在2015年8月。此时,距离她结婚还不到一年,且她已怀有身孕。这一次殴打,导致她头部、脸部都受伤了。但这并不是她最后一次在孕期遭受殴打。2018年,在古丽怀孕期间,阿某再一次对她拳打脚踢。

古丽怀孕期间尚被殴打,日常生活里更是苦不堪言。在长达八年的时间里,阿某以辱骂、殴打、凌辱人格等

各种方式,长期从肉体和精神上对古丽及两个年幼的孩子进行折磨、迫害和摧残。在此期间,亲人、邻里以及当地有关部门多次劝阻调解、批评教育,均无济于事。

2022年11月,当阿某再一次喝醉,回家后对古丽拳打脚踢后,忍无可忍的古丽选择了报警。

经鉴定,古丽的伤情构成轻伤。随后,公安机关以阿某涉嫌虐待罪立案侦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特克斯县检察院通过调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了解到该案线索后,立即指派检察官依法介入案件侦查。

“案件办理中,我们发现古丽一家生活困难,日常的家庭开销主要靠古丽打零工维持。”该案承办人、时任特克斯县检察院刑事检察部门检察官阿尔辛·托合塔尔说,在了解到被害人家庭生活困难后,他们将这一线索移送给了该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

开展联合救助,为她点亮希望

获悉司法救助线索后,检察官第一时间进行走访核实。

“经过调查核实,我们发现古丽的父母均已去世,她和阿某育有一儿一女,日常家庭开销全靠古丽通过零散务工维持。婚后,古丽长期遭受家庭暴力,本人及其子女的精神状态都不太好,家庭生活陷入困境。”特克斯县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检察官杨磊告诉记者。随后,经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特克斯县两级检察院审查认为,古丽符合司法救助条件,且属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全国妇联深入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明确的重点救助对象,决定共同对其启动司法救助程序。

与此同时,为进一步提升救助效果,特克斯县检察院将此案司法救助情况通报给了特克斯县妇联、残联、民政局等单位,协调相关单位共同研究推进综合救助帮扶措施。

很快,各部门都行动起来:县妇联

将古丽列为重点帮扶对象,并依托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为古丽及其子女提供心理疏导;在了解到古丽被阿某殴打致左耳失聪后,县残联为古丽办理了听力三级残疾证,古丽此后可以申领残疾人生活补贴;县民政局将古丽及其子女纳入低保范围,家庭每月可得最低生活保障金等。

特克斯县检察院也在持续关注古丽的情况。在古丽提出离婚诉讼后,该院通过民事支持起诉,及时为古丽提供法律援助。

记者了解到,2022年12月,特克斯县检察院以虐待罪对阿某提起公诉。2023年3月31日,特克斯县法院以虐待罪判处阿某有期徒刑二年。

制发检察建议,强化妇女儿童保护

司法救助案件办结后,特克斯县检察院仍定期对古丽开展跟踪回访。

“慢慢地,我们看到古丽和孩子都在向好的方向转变。古丽参加了技能培训班,学习刺绣和糕点加工制作。孩子们也从开始时的胆怯、不爱说话,



2024年10月,检察官对当事人的新住处进行回访,了解生活状况。

变得开朗起来。”杨磊告诉记者。该院干警还为古丽购买了缝纫机,支持她创业增收。

然而,今年4月,古丽突然主动找到了检察官。原来,阿某已经刑满释放,他打着看望孩子的名义,几次来到古丽家中,不仅让古丽给他做饭,还索要钱财。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特克斯县检察院第一时间向阿某所在乡镇政府进行反馈。经过乡镇政府、村委会等的共同努力,阿某此后再来上门骚扰。

记者了解到,在办理这起司法救助案件过程中,特克斯县检察院结合办案实际,向有关部门制发了检察建议,并联合县人社局、民政局、卫健委等部门会签《关于建立妇女权益保护公益诉讼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进一步保障困难妇女的合法权益。

“我和孩子现在很好,如果没有检察院,就没有我们今天的生活。”前不久,当检察官问及古丽是否还有遭受骚扰的情况时,古丽动情地说,检察官就像她的“娘家人”,她特别感谢检察院一直以来对她和孩子的帮助。

数字技术实现更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

自尊、自信、自立、自强,广大妇女弘扬爱国奉献精神,将党的主张转化为自觉追求和实际行动,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争做“伟大事业的建设者、文明风尚的倡导者、敢于追梦的奋斗者”。

不仅发展自己,也积极拥抱世界,以更加开阔的国际视野,为全球妇女事业贡献巾帼智慧和力量。

2023年“六一”国际儿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复信孟加拉国女童阿里法·沁,鼓励她努力学习、追求梦想,传承好中孟传统友谊。

特殊的情谊,始于中国海军“和平方舟”号医院船的一次生命救援。在孟加拉国吉大港,中国女军医曾以精湛技术守护了一位高危产妇的生命,新生儿被命名为阿里法·沁。

女孩立志长大后做中孟友谊的使者,未来希望到中国学医,像“中国妈妈”那样救死扶伤——这是一粒梦想的种子,也是一束照向未来的光。

“没有妇女解放和进步,就没有人类解放和进步”。

“建设一个妇女免于被歧视的世界,打造一个包容发展的社会,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还需要付出更大努力。”习近平总书记号召各国继续携手努力,广泛开展妇女领域国际交流合作。

1995年,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深刻影响全球妇女事业发展;

2015年、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出席全球妇女峰会和联合国大会纪念北京世界妇女大会25周年高级别会议并提出四点主张,擘画全球妇女事业发展蓝图。

今年,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重要倡议,将在北京再次召开全球妇女峰会,携手各方共商全球妇女发展大计,加速妇女全面发展新进程,让平等与发展的阳光洒遍世界每一个角落。

“共建共享一个对所有妇女、对所有人更加美好的世界!”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以“命运与共”的博大胸怀,树立起国际妇女运动史上新的里程碑。

2月24日,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58届会议“纪念《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三十周年”专题研讨会上,中国首位进入太空的女航天员刘洋作为世界杰出妇女代表以视频方式作主旨发言:“当神舟飞船引擎点燃时,感受到的不仅仅是600吨推力的震撼,更是亿万中国女性托举的力量。”

五个多月后,西北戈壁上,“中国妇女”号火箭腾空而起,在蔚蓝苍穹中划出一道壮美的弧线,星河滚烫,征途如歌。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广大妇女阔步前行,中国妇女事业与全球妇女事业携手共进,必将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大道上,创造新的辉煌、书写新的荣光!

(新华社北京10月12日电)

检察长讲述
高效办案故事

【关键词】
轻微刑事案件 亲历性调查 基层矛盾化解

轻伤害案件常见多发于基层司法实践。案件看似“小”,却事关家庭和睦、邻里和谐,若处理不当,不仅可能埋下隐患,甚至激化矛盾、酿成更严重的后果。我院办理的王篱与赵斌(均为化名)刑事和解案,正是坚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生动实践。

王篱和赵斌是松源镇某村的邻居。王篱的房屋位于赵斌家斜后方,地势较高。2022年,为解决排水问题,王篱在未与赵斌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在自家屋前的围墙上凿洞排水。每逢大雨,水流挟带杂物经洞口直接冲入赵斌家的下水道,屡屡造成堵塞。近年来,双方多次协商未果,尤其是雨季来临时,矛盾更为突出。

2024年7月9日,赵斌酒后回家路遇王篱,正欲上前理论,王篱却迅速返家闭门不出。赵斌敲门、喊话均未得到回应,情绪失控踹门。王篱随即冲出家门,双方发生肢体冲突,均受轻微伤,经旁人拉开后,赵斌又破门而入大骂王篱,事后赵斌报警。

同年9月12日,案件以赵斌涉嫌非法侵入宅罪移送我院审查起诉。尽管这是一起轻微刑事案件,承办检察官并未机械办案、一诉了之,而是积极运用我院探索形成的“一三四”刑事和解办案机制:坚守“一”个原则,即尊重当事人意思自治,确认双方的和解意愿;“三”步程序,包括开展亲历性调查全面掌握案情、一体化办案强化审核监督、借助外部力量协同化解矛盾;“四”项措施,即依据案件特点精准实施司法救助、检察听证、羁押必要性审查和回访考察,真正实现案结与心结双解。

2024年10月,办案团队来到松源镇,先后前往双方家中了解情况。尽管两人都表现出和解意愿,但王篱要求扩大排水洞口,赵斌则坚决反对。

矛盾的根源在于排水问题。承办检察官抓住核心矛盾,结合双方的和解意愿、亲历调查的情况与检察官联席会议意见,联合镇村干部组成调解小组,围绕双方核心诉求拟定调解方案。

今年3月7日,案件进入实质性调解。检察官与镇村干部采取“背靠背”方式分别与双方沟通,从乡情、事理、法理多角度疏导情绪、促进理性沟通。待双方态度渐趋缓和,检察官提出解决方案:通过加装排水管道规范排水,同时将墙角树木修剪至与围墙同高,避免影响采光。经调解,该方案最终获得一致认可,双方达成和解,并现场签署协议。

一周后,赵斌安装好了排水管,树木也修剪整齐,且主动赔偿了王篱损失取得谅解。4月3日,梅县区检察院依法对赵斌宣布不起诉决定,并予以训诫。

近日,检察官进行回访,确认双方已消除隔阂。该案是我院运用“一三四”刑事和解模式的典型案例。该机制推行以来,已成功促成刑事和解64件,无一反悔,充分体现了检察机关在化解社会矛盾、修复社会关系、促进基层和谐方面的积极作用。

(讲述人: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培军 整理:本报通讯员何丽华 罗增君)

行业监管忽略了驾驶员健康证 湖北石首:推动消除客运行业从业人员健康管理盲区

本报讯(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刘慧 黄娇)“您看,大屏幕上实时更新着所有驾驶员的健康证信息,我们已建立了完整的健康体检档案,实现了全员持证上岗。”近日,湖北省石首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该市某公共汽车公司,就从业人员健康管理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企业负责人指着驾驶员健康证公示栏详细介绍整改成效。

今年5月,石首市检察院在推进“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检查专项监督”工作中,对县域客运行业数据进行深度筛查。通过大数据模型整合卫健部门健康证办理数据、交通部门客运驾驶员备案信息等,比对筛查“未持证上岗”异常数据,发现全市5家客运公司中,共有372名驾驶员未按规定持有有效健康证,存在公共安全隐患。

经进一步调取相关部门监管记录,客运企业用工档案核实,检察官了解到:相关管理部门及客运企业普遍认为,客运行业不同于餐饮业、住宿业等直接接触公众健康的领域,无需为驾驶员办理健康证,导致《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中“从业人员需持健康证上岗”的规定在客运领域落实不到位,行业监管出现盲区。

5月21日,石首市检察院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听证会上,检察官展示了数据筛查结果、法规依据及潜在风险。经评议,听证员一致认为:驾驶员健康证的缺失,暴露出行业监管协同不足,交通部门、卫健部门要明确职责分工,联合客运企业形成治理合力,堵住安全漏洞。

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和听证会意见,5月22日,石首市检察院向该市卫生健康局、交通运输局分别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卫生健康局针对客运行业开展健康证办理专项检查,并建立从业人员健康监管长效机制;建议交通运输局将健康证核查纳入驾驶员日常监管流程。

收到检察建议后,两部门迅速行动、联动整改。卫生健康局开通“客运驾驶员健康检查绿色通道”,分批次为5家企业的372名驾驶员开展预防性健康检查,除1人身体不达标外,371人成功办理健康证,实现“应检尽检、持证上岗”;交通运输局联合企业制定《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制度》,明确将健康证作为驾驶员入职必备条件,同步建立健康档案动态更新机制。

“检察机关的监督不仅帮我们补齐了监管短板,更推动建立了常态化治理机制。”市交通运输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该局已与卫健部门建立“健康证办理—信息共享—线索移送”闭环机制,还将客运、公交企业健康证落实情况与质量信誉考核评级挂钩,对未履行主体责任的企业依法依规追责,切实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娃娃上学的人生大事解决了 江苏邳州:依法保障拘役罪犯“回家权”

本报讯(记者管莹 通讯员张英 沙丽平)“我已经犯了错,如果因为我的错耽误了孩子上学,我真就成了耽误娃娃一辈子的罪人了!”近日,刚刚探亲回来的拘役犯陈某,向江苏省邳州市检察院检察官说起家人,激动不已。拘役期间,邳州市检察院及时启动监督程序,让陈某获批回家探亲两天,妥善解决了3名子女的学费筹集与入学手续,解决了子女上学的大事。

今年7月底,陈某因犯罪被判处拘役四个月。入所服刑后,陈某始终服从监所管理,积极参与教育改造,表现良好。

然而,家庭的现实困境让陈某忧心忡忡:家中有4个老人和3个孩子。两个大的孩子正读大学,最小的儿子刚结束高考,将于9月13日前往高校报到。子女学费筹集、入学手续办理等诸多事宜,让妻子难以独自支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陈某在所内服刑时,更是焦头烂额。

8月20日,邳州市检察院驻看守所检察室检察官开展法治宣讲时,解读了江苏省检察院和江苏省公安厅发布的《关于落实被判处拘役罪犯在执行期间回家制度的工作指引》。陈某听后,发现自己的情况很可能符合申请条件,于是在征得管教民警同意后,向邳州市看守所提交了回家探亲两天的书面申请,希望能回家解决子女上学上的紧急问题。

邳州市检察院在收到看守所的书面意见后,立即启动监督程序。检察官认真查阅陈某的案卷材料、入所表现考核记录,随后与管教民警、陈某本人及其家属分别谈话,详细核实其家庭困难情况与子女上学需求,确认陈某无脱逃风险、社会危险性低,且回家探亲的正当,符合法定条件。

在严格落实相关审批程序和监管措施后,9月3日,陈某成功回家。回到家中,他马不停蹄地帮助子女筹集学费,还为即将入学的小儿子办理了相关手续。在此期间,通过定位设备等动态监管措施,检察官和看守所工作人员实时掌控陈某的活动轨迹。两天后,陈某及时返回看守所。

据了解,日前,在邳州市检察院监督下,还有两名符合条件的拘役罪犯获批回家,并已按时回归。